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指导辖区中小学校体育、卫生健康教育、艺术教育等教学教研活动；承担组织协调辖区学校体育、艺术等竞赛活动；承担组织开展体育中考、体质健康、学业水平、学生体检等各项测试工作；承担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在校学生疾病防控工作和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事业 10 人。

离退休人员 9 人，其中：退休 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740.6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0.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40.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40.62	总计		60	1,74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0行 = (27 + 28 + 29) 行；

57行 = (31 + 32 + ... + 56) 行；60行 = (57 + 58 + 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融媒体中心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740.62	1,740.62					
205	教育支出	1,740.62	1,740.62						
20502	普通教育	1,740.62	1,740.6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740.62	1,74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1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融媒体中心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740.62	329.86	1,410.76				
205	教育支出	1,740.62	329.86	1,410.76					
20502	普通教育	1,740.62	329.86	1,410.7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740.62	329.86	1,41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1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年初	决算	项	目	年初	决 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	1,74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	2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5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		四	社会保险支出	26			
五	住房公积金收入	5		五	住房公积金支出	27	1,740.00	1,740.00	
六	其他专项收入	6		六	其他专项支出	28			
七	其他收入	7		七	其他收入	29			
八	其他支出	8		八	其他支出	30			
九	其他收入	9		九	其他收入	31			
十	其他支出	10		十	其他支出	32			
十一	其他收入	11		十一	其他收入	33			
十二	其他支出	12		十二	其他支出	34			
十三	其他收入	13		十三	其他收入	35			
十四	其他支出	14		十四	其他支出	36			
十五	其他收入	15		十五	其他收入	37			
十六	其他支出	16		十六	其他支出	38			
十七	其他收入	17		十七	其他收入	39			
十八	其他支出	18		十八	其他支出	40			
十九	其他收入	19		十九	其他收入	41			
二十	其他支出	20		二十	其他支出	42			
二十一	其他收入	21		二十一	其他收入	43			
二十二	其他支出	22		二十二	其他支出	44			
二十三	其他收入	23		二十三	其他收入	45			
二十四	其他支出	24		二十四	其他支出	46			
二十五	其他收入	25		二十五	其他收入	47			
二十六	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	其他支出	48			
二十七	其他收入	27	1,740.00	二十七	其他收入	49	1,740.00	1,740.00	
二十八	其他支出	28		二十八	其他支出	50			
二十九	其他收入	29		二十九	其他收入	51			
三十	其他支出	30		三十	其他支出	52			
三十一	其他收入	31		三十一	其他收入	53			
三十二	其他支出	32		三十二	其他支出	54			
三十三	其他收入	33	1,740.00	三十三	其他收入	55	1,740.00	1,740.00	
三十四	其他支出	34		三十四	其他支出	56			
三十五	其他收入	35		三十五	其他收入	57			
三十六	其他支出	36		三十六	其他支出	58			
三十七	其他收入	37		三十七	其他收入	59			
三十八	其他支出	38		三十八	其他支出	60			
三十九	其他收入	39		三十九	其他收入	61			
四十	其他支出	40		四十	其他支出	62			
四十一	其他收入	41		四十一	其他收入	63			
四十二	其他支出	42		四十二	其他支出	64			
四十三	其他收入	43		四十三	其他收入	65			
四十四	其他支出	44		四十四	其他支出	66			
四十五	其他收入	45		四十五	其他收入	67			
四十六	其他支出	46		四十六	其他支出	68			
四十七	其他收入	47		四十七	其他收入	69			
四十八	其他支出	48		四十八	其他支出	70			
四十九	其他收入	49		四十九	其他收入	71			
五十	其他支出	50		五十	其他支出	72			
五十一	其他收入	51		五十一	其他收入	73			
五十二	其他支出	52		五十二	其他支出	74			
五十三	其他收入	53		五十三	其他收入	75			
五十四	其他支出	54		五十四	其他支出	76			
五十五	其他收入	55		五十五	其他收入	77			
五十六	其他支出	56		五十六	其他支出	78			
五十七	其他收入	57		五十七	其他收入	79			
五十八	其他支出	58		五十八	其他支出	80			
五十九	其他收入	59		五十九	其他收入	81			
六十	其他支出	60		六十	其他支出	82			
六十一	其他收入	61		六十一	其他收入	83			
六十二	其他支出	62		六十二	其他支出	84			
六十三	其他收入	63		六十三	其他收入	85			
六十四	其他支出	64		六十四	其他支出	86			
六十五	其他收入	65		六十五	其他收入	87			
六十六	其他支出	66		六十六	其他支出	88			
六十七	其他收入	67		六十七	其他收入	89			
六十八	其他支出	68		六十八	其他支出	90			
六十九	其他收入	69		六十九	其他收入	91			
七十	其他支出	70		七十	其他支出	92			
七十一	其他收入	71		七十一	其他收入	93			
七十二	其他支出	72		七十二	其他支出	94			
七十三	其他收入	73		七十三	其他收入	95			
七十四	其他支出	74		七十四	其他支出	96			
七十五	其他收入	75		七十五	其他收入	97			
七十六	其他支出	76		七十六	其他支出	98			
七十七	其他收入	77		七十七	其他收入	99			
七十八	其他支出	78		七十八	其他支出	100			
七十九	其他收入	79		七十九	其他收入	101			
八十	其他支出	80		八十	其他支出	102			
八十一	其他收入	81		八十一	其他收入	103			
八十二	其他支出	82		八十二	其他支出	104			
八十三	其他收入	83		八十三	其他收入	105			
八十四	其他支出	84		八十四	其他支出	106			
八十五	其他收入	85		八十五	其他收入	107			
八十六	其他支出	86		八十六	其他支出	108			
八十七	其他收入	87		八十七	其他收入	109			
八十八	其他支出	88		八十八	其他支出	110			
八十九	其他收入	89		八十九	其他收入	111			
九十	其他支出	90		九十	其他支出	112			
九十一	其他收入	91		九十一	其他收入	113			
九十二	其他支出	92		九十二	其他支出	114			
九十三	其他收入	93		九十三	其他收入	115			
九十四	其他支出	94		九十四	其他支出	116			
九十五	其他收入	95		九十五	其他收入	117			
九十六	其他支出	96		九十六	其他支出	118			
九十七	其他收入	97		九十七	其他收入	119			
九十八	其他支出	98		九十八	其他支出	120			
九十九	其他收入	99		九十九	其他收入	121			
一百	其他支出	100		一百	其他支出	122			
一百零一	其他收入	101		一百零一	其他收入	123			
一百零二	其他支出	102		一百零二	其他支出	124			
一百零三	其他收入	103		一百零三	其他收入	125			
一百零四	其他支出	104		一百零四	其他支出	126			
一百零五	其他收入	105		一百零五	其他收入	127			
一百零六	其他支出	106		一百零六	其他支出	128			
一百零七	其他收入	107		一百零七	其他收入	129			
一百零八	其他支出	108		一百零八	其他支出	130			
一百零九	其他收入	109		一百零九	其他收入	131			
一百一十	其他支出	110		一百一十	其他支出	132			
一百一十一	其他收入	111		一百一十一	其他收入	133			
一百一十二	其他支出	112		一百一十二	其他支出	134			
一百一十三	其他收入	113		一百一十三	其他收入	135			
一百一十四	其他支出	114		一百一十四	其他支出	136			
一百一十五	其他收入	115		一百一十五	其他收入	137			
一百一十六	其他支出	116		一百一十六	其他支出	138			
一百一十七	其他收入	117		一百一十七	其他收入	139			
一百一十八	其他支出	118		一百一十八	其他支出	140			
一百一十九	其他收入	119		一百一十九	其他收入	141			
一百二十	其他支出	120		一百二十	其他支出	142			
一百二十一	其他收入	121		一百二十一	其他收入	143			
一百二十二	其他支出	122		一百二十二	其他支出	144			
一百二十三	其他收入	123		一百二十三	其他收入	145			
一百二十四	其他支出	124		一百二十四	其他支出	146			
一百二十五	其他收入	125		一百二十五	其他收入	147			
一百二十六	其他支出	126		一百二十六	其他支出	148			
一百二十七	其他收入	127		一百二十七	其他收入	149			
一百二十八	其他支出	128		一百二十八	其他支出	150			
一百二十九	其他收入	129		一百二十九	其他收入	151			
一百三十	其他支出	130		一百三十	其他支出	152			
一百三十一	其他收入	131		一百三十一	其他收入	153			
一百三十二	其他支出	132		一百三十二	其他支出	154			
一百三十三	其他收入	133		一百三十三	其他收入	155			
一百三十四	其他支出	134		一百三十四	其他支出	156			
一百三十五	其他收入	135		一百三十五	其他收入	157			
一百三十六	其他支出	136		一百三十六	其他支出	158			
一百三十七	其他收入	137		一百三十七	其他收入	159			
一百三十八	其他支出	138		一百三十八	其他支出	160			
一百三十九	其他收入	139		一百三十九	其他收入	161			
一百四十	其他支出	140		一百四十	其他支出	162			
一百四十一	其他收入	141		一百四十一	其他收入	163			
一百四十二	其他支出	142		一百四十二	其他支出	164			
一百四十三	其他收入	143		一百四十三	其他收入	165			
一百四十四	其他支出	144		一百四十四	其他支出	166			
一百四十五	其他收入	145		一百四十五	其他收入	167			
一百四十六	其他支出	146		一百四十六	其他支出	168			
一百四十七	其他收入	147		一百四十七	其他收入	169			
一百四十八	其他支出	148		一百四十八	其他支出	170			
一百四十九	其他收入	149		一百四十九	其他收入	171			
一百五十	其他支出	150		一百五十	其他支出	172			
一百五十一	其他收入	151		一百五十一	其他收入	173			
一百五十二	其他支出	152		一百五十二	其他支出	174			
一百五十三	其他收入	153		一百五十三	其他收入	175			
一百五十四	其他支出	154		一百五十四	其他支出	176			
一百五十五	其他收入	155		一百五十五	其他收入	177			
一百五十六	其他支出	156		一百五十六	其他支出	178			
一百五十七	其他收入	157		一百五十七	其他收入	179			
一百五十八	其他支出	158		一百五十八	其他支出	180			
一百五十九	其他收入	159		一百五十九	其他收入	181			
一百六十	其他支出	160		一百六十	其他支出	182			
一百六十一	其他收入	161		一百六十一	其他收入	183			
一百六十二	其他支出	162		一百六十二	其他支出	184			
一百六十三	其他收入	163		一百六十三	其他收入	185			
一百六十四	其他支出	164		一百六十四	其他支出	186			
一百六十五	其他收入	165		一百六十五	其他收入	187			
一百六十六	其他支出	166		一百六十六	其他支出	188			
一百六十七	其他收入	167		一百六十七	其他收入	189			
一百六十八	其他支出	168		一百六十八	其他支出	190			
一百六十九	其他收入	169		一百六十九	其他收入	191			
一百七十	其他支出	170		一百七十	其他支出	192			
一百七十一	其他收入	171		一百七十一	其他收入	193			
一百七十二	其他支出	172		一百七十二	其他支出	194			
一百七十三	其他收入	173		一百七十三	其他收入	195			
一百七十四	其他支出	174		一百七十四	其他支出	196			
一百七十五	其他收入	175		一百七十五	其他收入	197			
一百七十六	其他支出	176		一百七十六	其他支出	198			
一百七十七	其他收入	177		一百七十七	其他收入	199			
一百七十八	其他支出	178		一百七十八	其他支出	200			
一百七十九	其他收入	179		一百七十九	其他收入	201			
一百八十	其他支出	180		一百八十	其他支出	202			
一百八十一	其他收入	181		一百八十一	其他收入	203			
一百八十二	其他支出	182		一百八十二	其他支出	204			
一百八十三	其他收入	183		一百八十三	其他收入	205			
一百八十四	其他支出	184		一百八十四	其他支出	206			
一百八十五	其他收入	185		一百八十五	其他收入	207			
一百八十六	其他支出	186		一百八十六	其他支出	208			
一百八十七	其他收入	187		一百八十七	其他收入	209			
一百八十八	其他支出	188		一百八十八	其他支出	210			
一百八十九	其他收入	189		一百八十九	其他收入	211			
一百九十	其他支出	190		一百九十	其他支出	212			
一百九十一	其他收入	191		一百九十一	其他收入	213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 武江区江城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40.62	329.86		1,410.76	
205		教育支出		1,740.62	329.86		1,410.76	
20502		普通教育		1,740.62	329.86		1,410.7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740.62	329.86		1,41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60200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江区江城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单位：万元
预决算						决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燃料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燃料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决算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3+4+5+6) 栏；2栏 = (8+9) 栏；3栏 = (4+5+6) 栏；4栏 = (10+11+12) 栏。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单位：万元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1栏各行 = (1+2+5) 栏各行；2栏各行 = (4+6) 栏各行。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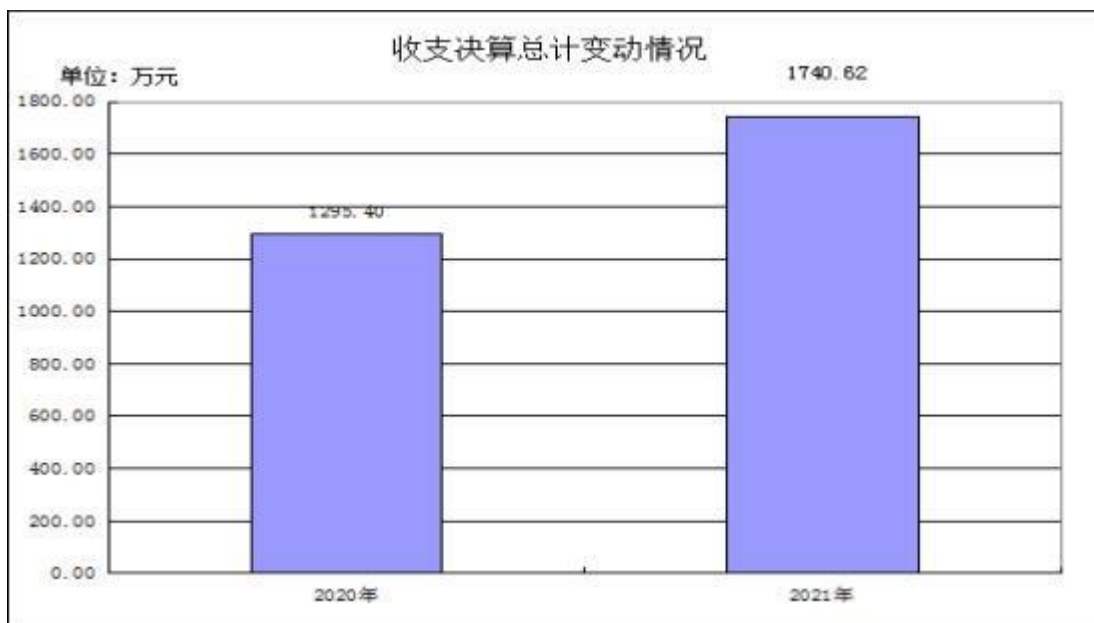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740.6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5.22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增加了防疫资金和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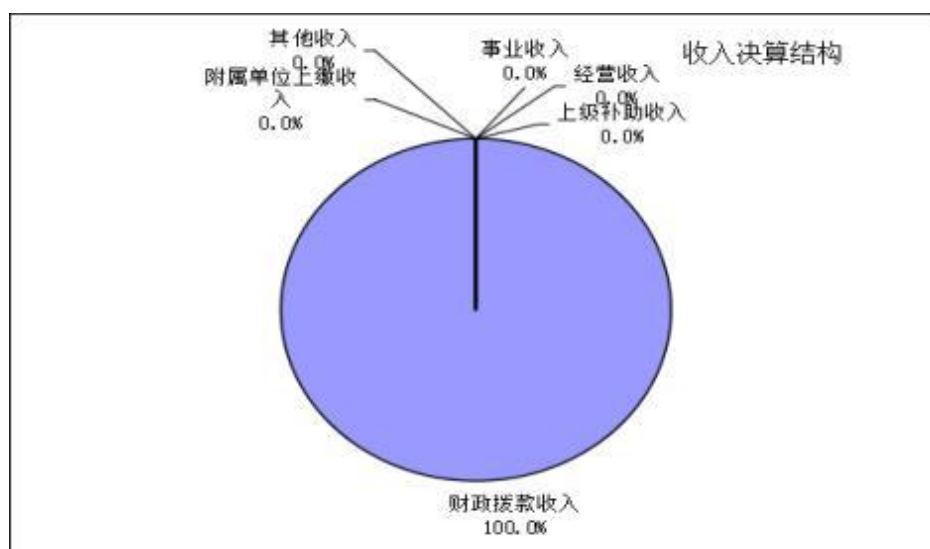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40.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0.6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我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算收入科目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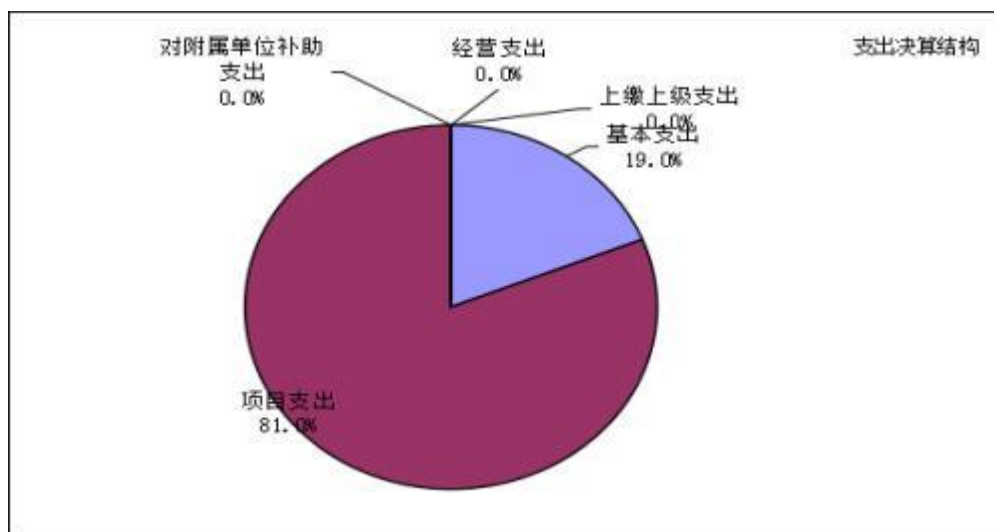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740.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9%；项目支出 1,410.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1%；基本支出核算本部门基本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性支出和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核算本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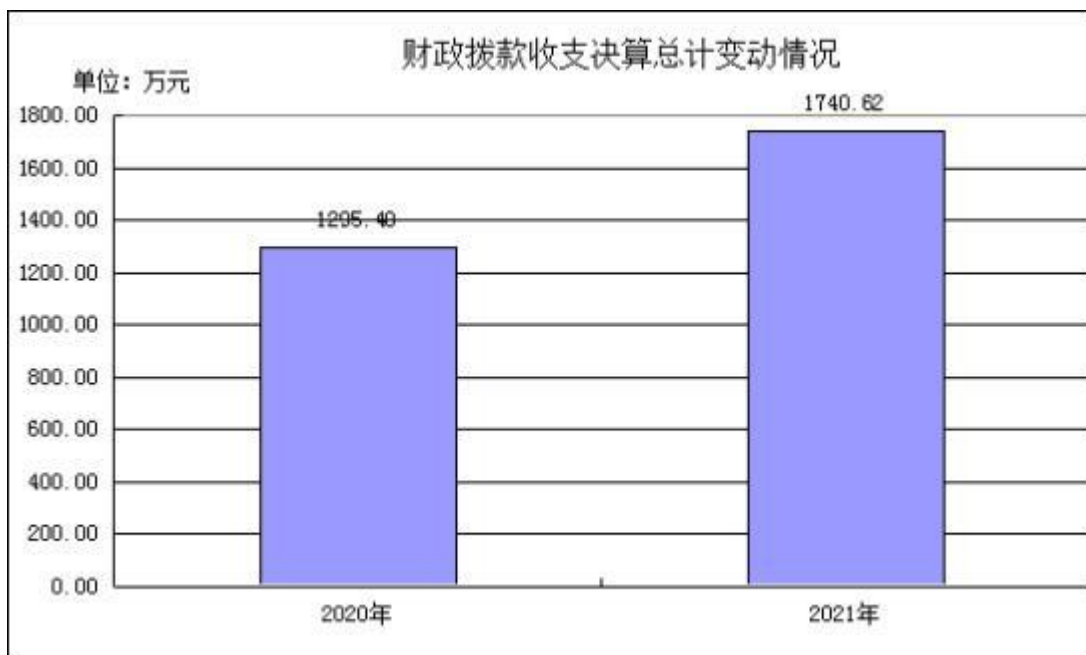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40.6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5.22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增加了防疫资金和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40.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5.21 万元，增长 37.6 %。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增加了防疫资金和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40.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740.62 万元，占 100%。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全都是普通教育支出 1,740.62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8%。其中：基本支出 329.86 万元，项目支出 1,410.76 万元。项目支出中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1,229.10 万元及市级补助资金经费游泳进课堂 60 万元、校园足球 76 万元、校园体育场所免费开放专项 9 万元，主要成效：中小学体音美卫教师业务培训、教学教研、教学竞赛等活动；组织参加省、市、区体卫艺各项各类竞赛活动、校园群体活动；开展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初中毕业学生体育考试、中小学生常规体检；积极实施全区体卫艺项目布局工作，组织开展教师艺术团排练及各级演出活动；加强疫情防控、学校爱国卫生运动、学生疾病防控管理工作的落实；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落实和明厨亮灶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区校两级学生视力健康管理工作站。政策性增资经费 36.66 万元，主要成效：在职员工政策性增资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7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8%，主要原因增加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14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9.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7.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22.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

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8.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8.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3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共有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374.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4%。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本年内基本完成绩效项目。年初目标内容为：中小学体音美卫教师业务培训、教学教研、教学竞赛等活动；组织参加省、市、区体卫艺各项各类竞赛活动、校园群体活动；开展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初中毕业学生体育考试、中小学生常规体检；积极实施全区体卫艺项目布局工作，组织开展教师艺术团排练及各级演出活动；加强疫情防控、学校爱国卫生运动、学生疾病防控管理工作、学生视力防控工作的落

实；食品安全工程以及开展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

本年度，我单位根据市、区教育局相关工作要求，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全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持续健康发展；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体艺与健康教育课程，强化措施，建立保障机制，强化培训制度，加大体卫艺教师队伍建设；高标准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落实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组织好各级各类体卫艺竞赛，加强以校园足球为代表的体艺传统项目、特色项目建设，保障资金，进一步创建体育，艺术传统项目和特色教育品牌学校；加强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管理和应急处置、加强传染性疾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宣传、教育，落实常规化管理，推进智能化管理建设；建设区校两级学生视力健康管理工作站；健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制度和预警机制。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40.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疫情常态管理化的特殊时期，体卫艺各学科聚力行走，同频共振。以“健康第一”为指导思想，围绕“夯实基础，落实常规，

丰实活动,深化特色”工作目标,切实推进本区中小学体育、艺术、卫生教育工作,较好完成各项常规工作,着力提高中小学生综合素养,有力促进中小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切实加强疫情常规管理工作的落实。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增加防疫常态化资金保障;加强防疫常态化宣教及培训,开展防疫常态化督导;协同相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置。

2)贯彻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3)强势推进以校园足球为特色的体卫艺活动,以各单项竞赛等常规比赛为载体全面推进学校体卫艺竞赛工作的开展。

4)贯彻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推动健康学校建设,加强学生传染性疾病的宣教、管理、应急处置;落实学生视力防控工作各项措施,推进校级视防工作室的建设。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学生艺术体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6.2 万元，执行数为 13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 2021 年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完成率 100%；二是 2021 年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 87.0%；三是按时完成 2021 年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 100%；四是 2021 年实际体育特长生、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 92.2%；五是 2021 年食堂提档升级B级以上食堂 100%；六是 2021 年实际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与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为 87.0%，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学生防疫，常规体育活动受到影响，造成 2021 年整体情况低于往年；二是中小学校专业化医生普及率比较低，下一步加强各校校医专业培训，积极探索各种渠道进一步完善校医队伍的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着力教育教学常规,着力课堂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提升；二是着眼队伍科学系统建设，完善体卫艺教育教学人员及管理人员培训体制及能力提升机制；三是进一步打造学校特色，系统谋划全区学校特色建设与带动机制；四是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工作,提高学校食堂标准化管理程度；五是完善疾病防控各项规范化处

置；六是进一步完善校园足球发展体系,积极探索”满天星”工程实施科学路径,保持校园足球高水平发展态势。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时时关注资金进度,与上级相关部门及时沟通,落实资金下达,当年指标当年完成。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高标准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体艺与健康教育课程,强化措施,建立保障机制;
- 2、推进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贯彻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实现中小学幼儿园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
- 3、推动全区学校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工作,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增加防疫常态化资金保障;加强防疫常

态化宣教及培训，开展防疫常态化督导检查；协同相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置；

4、建设区校两级学生视力健康管理工作站，进一步加强我区全国学生视力防控试验区建设工作；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有效推进学生视力健康水平的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高标准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体艺与健康教育课程,强化措施,建立保障机制。	2021 年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 100%，2021 年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完成率 100%；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 87%；参加体育特长生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 92.18%。
2	推进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	贯彻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实现中小学幼儿园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	完成第一批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数量 31 所。
3	推动全区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工作	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增加防疫常态化资金保障；加强防疫常态化宣教及培训，开展防疫常态化督导检查；协同相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置。	学校校园疫情防控落实到位，应急处置科学严谨，校园内实现零感染。
4	建设区校两级学生视力健康管理工作站	进一步加强我区全国学生视力防控试验区建设工作；落实省、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要求，有效推进学生视力健康水平的发展。	完成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 20 所，全区学生整体视力不良率下降三个百分点，学生视力防控绩效管理考核第一名。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205			教育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本单位咨询电话：027-85832806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绩效 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9 分，产出指标 60 分，效益指标 16 分。站室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我站预算收入 17,531,969.19 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支出 17,406,196.73 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8,603.27 元，项目支出 14,107,593.46 元，执行率 99.2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资金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严格履行相应手续。各项目实际到位资金站计划比重为 100%。财务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制度，会计核算规范。

2)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全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的健康发展。

3) 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体艺与健康教育课程，强化措施，建立保障机制，强化培训制度，加大体卫艺教师队伍建设。

4) 高标准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

5) 组织好各级各类体卫艺竞赛,加强体艺传统项目,特色项目建设,保障资金,进一步创建体育,艺术传统项目和特色教育品牌学校。

6) 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健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制度和预警机制。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 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我站室没有下属基层预算单位。

(四)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受疫情影响,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为 87%,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学生防疫,常规体育活动受到影响,造成 2021 年整体情况低于往年。

2. 中小学校专业化医生普及率比较低,下一步加强各校校医专业培训,积极探索各种渠道进一步完善校医队伍的建设。

(五)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着力教育教学常规,着力课堂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提升。

2. 着眼队伍科学系统建设,完善体卫艺教育教学人员及管理人员培训体制及能力提升机制。

3. 进一步打造学校特色,系统谋划全区学校特色建设与带动机制。

4. 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工作,提高学校食堂标准化管理程度。

5. 完善疾病防控各项规范化处置。

6. 进一步完善校园足球发展体系,积极探索”满天星”工程实施科学路径,保持校园足球高水平发展态势。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2021 年全年总收入 1740.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0.62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100%。

2021 年全年总支出 1740.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307.52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17.67%;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22.34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1.28%;项目支出 1,410.76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81.05%。

2. 我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5 分。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740.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本年内基本完成绩效项目。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疫情常态化管理的特殊时期，体卫艺各学科聚力行走，同频共振。以“健康第一”为指导思想，围绕“夯实基础，落实常规，丰实活动，深化特色”工作目标，切实推进本区中小学体育、艺术、卫生教育工作，较好完成各项常规工作，着力提高中小学生综合素养，有力促进中小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一）切实加强疫情常规管理工作的落实。

抓实抓牢校园常态化防疫工作。一是加强防疫常态化管理。认真落实《新冠肺炎疫情武汉市学校防控指导手册》，根据国家省市防疫相关文件精神及工作要求，全区各校均保持高度警醒，抓好常态化“晨午检”工作，通过班会、家长会等方式，进一步开展科学佩戴口罩防疫宣传，确保疫情防控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二是增加防疫常态化保障。本学期区教育局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拨款 10000 元/校区，总计 78 万；对民办幼儿园及校外培训机构发放 1000 元/单位的防疫物资，总计 13 万元。下拨总费用达 91 万元，实现资金下拨全覆盖。三是开展防疫常态化督导。本学期区教育局开展了 3 次防疫工作大检查，高中 8 所、初中 15 所、小学 30 所、公办园 21 所、民办园 61 所。检查学校数量 135 所，检查校外培训机构 86 所，检查覆盖率 100%。四是加强防疫常态化宣教及培训力度。本学期 5 月 12 日、5 月 17 日及 6 月 4 日区教育局召开了 3 次大型防疫工作布置和培训会。教育局相关负责人及市疾控中心专家对防疫工作及夏季传染病的预防进行了专题讲座和培训。五是严格执行应急流程。本学期全区发热学生 18 人。各校均及时上报区教育局并严格执行应急流程。所有发热学生核酸均为阴性。

（二）切实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落实。

食品安全问题重于泰山，尤其是在当下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确保广大师生的食品安全更是重中之重。为了进一步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宣传氛围，促进食品安全社会协同共治，依据《2021 年武汉市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方案（武食药安办文〔2021〕3 号）》文件的精神，全面开展区内各幼儿园、中小学校内卫生工作和食品安全专项工作。

局领导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专门组建宣传工作专班，

落实专人负责，并制定周密的执行计划。区级领导部门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区食药安办发挥牵头抓总、组织调和检查监督作用。区委宣传部发挥新闻媒体资源协调作用，主要负责食品安全新闻宣传工作。

区教育局、区市场监管局指挥领导，要求各幼儿园、学校安排专项经费，为本次食品安全宣传活动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从食品安全基本知识、食品产业链与食品安全、食品安全监督三个角度出发，充分利用学校、社会、家庭三方面的力量开展宣传，从宣传方式、载体、内容创新等方面实现动态宣传和集中重点宣传的完美结合，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开展“大手拉小手”主题食品安全进校园活动。各学校要求每个班级举办一次食品安全主题班会、给家长写一封食品安全信件、校园设置一个食品安全宣传栏，从校内校外两方面完成“三个一”专题教育活动，提高广大师生食品安全意识。

(2)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要求各学校利用校园广播、电子显示屏、校园网、科普海报等宣传载体开展多元化宣传活动，宣传内容每季度更新一次，最大范围推广食品安全知识。

区食药安办将各学校的食品安全宣传工作纳入年度食品安全重点考核内容，每年固定时间考核各学校年度食品安全工作的完成情况。同时，区内各幼儿园、中小学建立健全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围绕上级下发的食品安全管理条例中的具体要求，定期排查校园内的各种食品安全问题，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评比，定期公示排名顺序，将食品安全宣传纳入平安校园创建工作。

(三) 强势推进体育训练活动，以各单项竞赛等常规比赛为载体全面推进学校体育竞赛工作的开展。

校园足球方面，2021年武汉十九中获得武汉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高中组冠军、2021年武汉十九中获得湖北省校园足球中学生联赛高中组冠军；2021年万松园路小学组队获得武汉市十一运会民间俱乐部组冠军、小女甲组亚军；2021年1-7月，汉口辅仁小学市级校园足球联赛精英组第四名、足球小将联赛湖北赛区亚军；2021年振兴路小学组队获得武汉市十一运会获得小男乙组冠军、小女乙组季军、2021年振兴路小学获得武汉市校园足球锦标赛精英女子乙组冠军；2021年武汉一初获得武汉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初中组季军、2021年武汉一初获得湖北省

校园足球中学生联赛初中组季军；武汉市第十二中学，2021年1—9月，2020年中国中学生五人制足球联赛复赛第九名、2021年中国中学生足球协会杯男子甲级组第十一名、2021年湖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第五名、2021年武汉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第四名；2021年上半年，武汉市体艺特长生、体育后备人才我区再创新高，其中获得体育后备人才的学生68人，涵盖田径、足球、排球、健美操、射击、乒乓球等6大项目。体艺特长生获得资格人数161人，其中体育6人，音乐21人，美术134人。健美操方面，武汉市第十九初级中学2021年7月在“2021全国啦啦操联赛（赛区）”中获“公开少年乙组--技巧1级规定动作（2016版）”第一名；武汉市常青树实验学校，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少年乙组花球自编第一名，少年乙组规定街舞第一名；武汉市旅游学校，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少年甲组街舞规定第一名，少年甲组技巧规定第一名；武汉市红领巾国际学校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儿童甲组自编花球第一名 儿童丙组规定爵士第一名；武汉市汉口辅仁小学灵动啦啦操队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两支队伍参赛公开儿童甲组集体街舞自选动作第一名、公开儿童甲组街舞规定动作（2020版）2级第一名、公开儿童丙组集体街舞自选动作第一名、公开儿童丙组街舞规定动作（2020版）0级第一名；武汉市第六十八中学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公开少年甲组规定花球3级第一名、公开少年甲组自选爵士第二名；武汉市江汉区航空路小学，2021年全国啦啦操联赛（武汉站）公开儿童混合组花球规定动作（2016）第二名、俱乐部儿童混合组花球规定动作（2016）第一名。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年年初预算收入1571.54万元，调整预算数1753.20万元，预算执行数1740.62万元，执行率99.28%，差额12.58万元，主要原因中小学学生体检经费剩余2.3万元；特长生及艺术小人才经费剩余2万元，食安工程中省市学校“放心食堂”、“示范食堂”、明厨亮灶工程、提档升级经费剩余7万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度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满分64分，得分60分。

① 参加中小学生常规体检：2021年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

人数 48862 人。

②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2021 年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人数 5099 人。

③ 参加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按时完成 2021 年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 62497 人。

④ 参加体育特长生（足球、篮球、田径、射击等）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按时完成 2021 年实际完成参加体育特长生（足球、篮球、田径、射击等）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 1200 人。

⑤ 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按时完成 2021 年实际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 1918 人。

⑥ 学校食堂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数量：2021 年完成学校食堂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 31 所。

⑦ 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数量：2021 年完成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 20 所。

⑧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按时完成 2021 年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 3479 人。

⑨ 中小學生常规体检完成率：2021 年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完成率 100%。

⑩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2021 年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 87%。

⑪ 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标准工作率：按时完成 2021 年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 100%。

⑫ 体育特长生、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2021 年实际体育特长生、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 92.18%。

⑬ 食堂提档升级 B 级以上食堂：2021 年食堂提档升级 B 级以上食堂 100%。

⑭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与率：2021 年实际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与率 100%。

⑮ 产出时效：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⑯ 是否在预算资金内：2021 年在完成所有任务的前提下，严格按照预算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度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满分 16 分，得分 16 分。

①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2021 年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 63.61%。

② 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2021 年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 90.24%。

③ 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为 0。

④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获奖率：2021 年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赛人数 2765，获奖人数 2416，获奖率 87.38%。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度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满分 16 分，得分 16 分。

2021 年服务质量工作满意度 98%。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站室组织对上年度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我站室 2020 年较好的完成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0 年度整体支出资金 1265.41 万元，整体自评情况来看，资金及时到位，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及时、规范完成工作。其中，涉及绩效评价项目 1 个，支出资金 923.32 万元，项目支出资金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规定进行支出，预算执行总额控制在预算数内，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绝大部分产出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较好的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本年度，我站室继续完善单位预算管理及绩效管理，加强年度预算管理以及绩效计划及完成情况的评估，将上年度绩效考核情况进行总结并运用于本年度工作中，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结合上年考核情况，调整实施方案，以保证本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五) 其他佐证材料

无

附件3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填报日期：2022-03-30		自评得分：95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基本支出总额		3,298,603.27		项目支出总额		14,107,593.4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7,531,969.19	17,406,196.73	99.28%	19		
年度目标1：（80分）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全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64分）	数量指标	参加中小學生常规体检（4分）		约50000人	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人数48862人	4
		数量指标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4分）		约5000人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人数5099人	4
		数量指标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4分）		约60000人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62497人	4
		数量指标	参加体育特长生（足球、篮球、田径、射击等）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4分）		约1000人	参加体育特长生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1200人	4
		数量指标	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4分）		约4000人	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1918人	3
		数量指标	学校食堂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4分）		31所	完成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数量31所	4
		数量指标	学校视力健康推动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4分）		16所	学校视力健康推动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20所	4
		数量指标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4分）		按年初工作计划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3479人	3
		质量指标	中小學生常规体检完成率（4分）		100%	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完成率100%	4
		质量指标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4分）		88%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87%	3
		质量指标	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4分）		100%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100%	4
		质量指标	体育特长生、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4分）		100%	参加体育特长生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92.18%	3
		质量指标	食堂提档升级B级以上食堂（4分）		100%	食堂提档升级B级以上食堂100%	4
		质量指标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入率（4分）		100%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入率100%	4
		时效指标	按时按进度（4分）		本年内	本年内	4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资金范围（4分）		≡预算数	在预算控制数额内	4
	效益指标 （16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2.5分）		60%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63.61%	2.5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2.5分）		90%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90.24%	2.5
		社会效益指标	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2.5分）		0	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0	2.5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获奖率（2.5分）		60%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赛人数2765，获奖人数2416，获奖率87.38%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测评（6分）		满意率98%以上	服务质量评价优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1 年度学生艺美体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填报日期：2022-03-30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386.2	1374.1	99.13%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全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2021年项目实施，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体艺与健康教育课程，强化措施，建立保障机制，强化培训制度，加大体卫艺教师队伍建设；高标准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监测体系，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组织好各级各类体卫艺竞赛，加强体艺传统项目，特色项目建设，保障资金，进一步创建体育、艺术传统项目和特色教育品牌学校；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健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制度和预警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制度》要求，加强督查，加强从业人员规范化管理，落实年度提档升级动态管理机制；高水平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学校，做好视力防控工作；加强艺术教师队伍建设，发挥骨干教师辐射作用，积极开展课堂教学课题研究，全面提高学校艺术教育水平；加强学生课外艺术社团，艺术特色项目，艺术教育特色校建设，进一步创新思路，成立教师、学生艺术团队，举办学校艺术节；认真做好艺术小人才工作，提高学生美育素养和艺术技能。		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32分)	数量指标 (16分)	参加中小小学生常规体检（2分）	约50000人	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人数48862人	2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2分）	约5000人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人数5099人	2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2分）	约60000人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62497人	2	
			参加体育特长生（足球、篮球、田径、射击等）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2分）	约1000人	参加体育特长生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人数1200人	2	
			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2分）	约4000人	参加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1918人	1	
			学校食堂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2分）	31所	完成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改造数量31所	2	
			江汉区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2分）	16所	完成江汉区学生视力健康推进工作及校级视防工作室建设20所	2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2分）	按年初工作计划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人次3479人	1	
		质量指标 (12分)	中小小学生常规体检完成率（2分）	100%	参加中小学常规体检完成率100%	2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2分）	88%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达标率87%	1.5	
			中小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2分）	100%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上报率100%	2	
			体育特长生、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2分）	100%	参加体育特长生常规训练及后备人才测试完成招录目标率92.18%	1.5	
			食堂提档升级B级以上食堂（2分）	100%	食堂提档升级B级以上食堂100%	2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入率（2分）	100%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入率100%	2	
			时效指标（2分）	按时按进度	本年内	本年内	2
			成本指标（2分）	预算安排资金范围	≤预算数	在预算控制数额内	2
	效益指标 (28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	60%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考试优秀率63.61%	5	
			中小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	90%	参加中小学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90.24%	5	
			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	0	湖北省放心食堂、区示范食堂食品安全事故0	5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获奖率	60%	参加省、市、区体卫艺教育教学、教科研、群体活动的各项培训及竞赛参赛人数2765，获奖人数2416，获奖率87.38%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8分）	满意度测评	满意率98%以上	服务质量评价优良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按年初预算完成各项指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预算进度合理安排支出。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注: 一级指标为定性指标, 二级指标为定量指标, 三级指标为定性指标, 四级指标为定量指标, 五级指标为定性指标, 六级指标为定量指标。